

项目未过环评不得供水供电

北京公布“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未过环评项目不得发证开工

本报讯 近日,北京市公布《“十二五”期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方案》,其中表示,未通过环评审查的投资项目,有关部门不得审批、核准、批准开工建设,不得发放各类许可证、不得供水供电。该《方案》另外给各局办及区县下发减排“军令状”,2015年必须完成各项污染物的总量减排指标。

减排目标未完成将环评限批

《方案》指出,将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未通过环评审查的投资项目,有关部门不得审批、核准、批准开工建设,不得发放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金融机构不得发放贷款,有关单位不得供水供电。

《方案》称,须把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重点行业排放主要污染物的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对年

度减排目标未完成、重点减排项目未按责任书落实的地区和企业,实行阶段性环评限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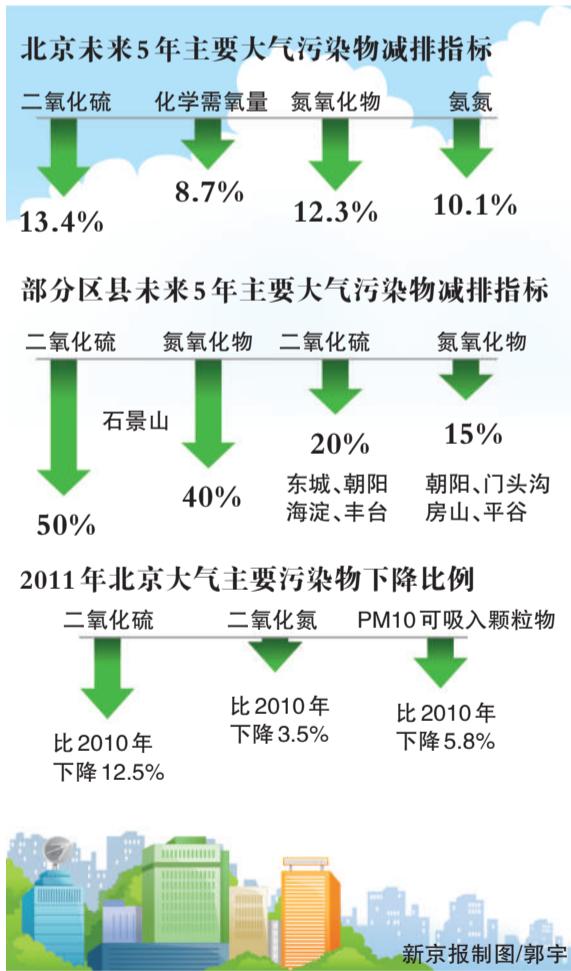
环保人士称部分环评走形式

根据我国法律,对环境有影响的建设项目就应进行环评,以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

对于《方案》中未通过环评审查的惩罚性措施,环保组织达尔问自然求知社陈立雯表示,工作中常遇到一些项目没有环评许可,也没有相关许可证但仍开工建设的情况,环评把关加严是好事。但其表示也应关注环评质量,“虽然什么项目都要环评,但一些项目,比如国家支持的垃圾焚烧项目就更多走了绿色通道,环评等更像是走形式。”



2011年11月15日,马连道一处锅炉供热点,工人们正在为旁边新建的天然气的锅炉布线。 本报资料图片 本报记者 杨杰 摄



声音

公众和环境研究中心主任马军表示,北京市虽然在减少大气污染排放方面力度很大,在首钢搬迁、清洁能源方面做了很多工作,但在减排上要做的事情还有很多。“北京市的燃煤、电厂、工业企业排放仍

然有,特别集中在南部地区,为什么南边的空气差,这和东南、西南的水泥厂是有关系的。”其表示,目前北京市的电厂,排放情况到底怎么样,还缺少信息公开,公众并不知道每年到底排放多少污染物。

本版采写(除署名外)/本报记者 金煜

解读

继续控制汽车保有量

关键词:汽油汽车

方案:力争2012年底前执行国五机动车排放标准,并按地方标准配套供应相关油品,继续促进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十二五”期间淘汰老旧机动车40万辆以上。将优先发展公共交通,鼓励乘坐公交出行。并要求到2015年全市机动车保有总量

力争控制在600万辆以内。

解读:北京机动车保有量目前接近500万辆,按每月2万辆的增速,预计明年11月份前机动车保有量将达500万辆。与此同时,北京市环保局于去年开启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政策,目前已将22.4万辆老旧车淘汰转出。

规划

高污工业

方案称,将进一步压缩水泥生产能力,关停4家水泥生产企业,把水泥生产规模控制在700万吨以内。

调整搬迁北京东方化工厂、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逐步退出冲天炉铸造、电石法制乙炔等高污染落后生产工艺和平板玻璃等污染行业。

清洁能源

方案介绍,“十二五”期间,北京现有的国华北京热电分公司、京能热电公司、大唐北京高井电厂燃煤机组将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东南、东北、西南和西北四大燃气热电中心。将推进城六区20蒸吨以上及部分分散燃煤锅炉改用清洁能源。

此外,东西城区将基本完成剩余平房、简易楼居民采暖改用清洁能源工作,2015年底前城六区基本实现无燃煤。

氮氧化物

方案表示,在电厂和水泥厂等工业中,排放的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是导致城市空气污染的重要来源,而控制氮氧化物,脱硫和脱硝设备则是重要的环保装置。

根据“十二五”任务,到2015年,燕山石化公司将完成催化裂化装置烟气脱硫工程,新建燃气热电厂全部实施低氮燃烧和烟气脱硝治理。

减排与官员考评挂钩

关键词:政绩问责

方案:将加强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把区县目标考核与部门、企业目标考核相结合,把落实五年目标与完成年度目标相结合,把年度考核与进度跟踪相结合。

市政府每年把考核结果向社会公布,落实情况除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

综合考评的重要内容,还将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和国有企业业绩管理,实行问责制和“一票否决”制。

现状:“十一五”总量减排规划中,国家环保部门要求各省市政府完成既定减排任务,考核结果作为对各地政府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

评的重要依据,实行问责制和“一票否决”制。考核结果未通过的,环保部门将暂停该地区所有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建设项目的环评审批,撤销国家授予该地区的环境保护或环境治理方面的荣誉称号,领导干部不得参加年度评奖、授予荣誉称号等。

处污不力缓批新项目

关键词:污水处理

方案: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严重滞后或者运行不力的区县,环保部门将暂缓审批会产生污水的新建项目;2015年前,中心城区建成投运郑王坟、清河第二、定福庄等污水处理厂,新增日处理能力90万吨以上,基本实现城市生活污水全收集,中心

城污水处理率达到98%。

新建大型污水处理厂按再生水厂标准建设。2015年全市再生水利用量超10亿立方米,再生水利用率达75%。

解读:北京市水务局排水处副处长熊建新说,清河第二再生水厂选址工作将于近期完成,预计2015年建成投产,预计

为日处理15-30万吨污水。

郑王坟污水处理厂也有望于近期完成选址工作,该厂污水处理能力为40万吨/日,建成后将与小红门污水处理厂一起解决南部的污水处理问题。目前小红门污水处理厂已经满负荷运转。

本报记者 饶沛